公司代码:600059　　公司简称:古越龙山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古越龙山	60005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晓英	蔡明燕
电话	0575-85158435	0575-85176000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电子信箱	zjy@shaoxingwines.com.cn	zjy@shaoxingwines.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57,607,587.30	4,802,066,501.49	-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89,966,431.87	4,069,331,960.23	0.5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3,696.98	-7,420,930.06	-67.55
营业收入	954,594,690.25	971,713,606.51	-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409,773.35	103,764,961.18	-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656,911.27	92,249,481.68	8.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2.58	减少0.1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3	0.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4,81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纺织英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29	334,624,117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3.09	24,998,534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87	23,198,500	0	无	0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2.48	20,036,739	0	无	0
卞策	境内自然人	1.83	14,759,853	0	无	0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74	5,966,200	0	无	0
邓守爱	境内自然人	0.58	4,729,205	0	无	0
吴玉芳	境内自然人	0.58	4,691,200	0	无	0
戴大亮	境内自然人	0.57	4,591,800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1	4,147,291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纺织英涛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面对酒类行业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积极顺应市场形势变化,紧紧围绕年度目标和任务,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深化品质品牌打造,加强市场渠道管控,狠抓内部管理,企业保持了平稳的发展势头。

1、加强营销推广工作

(1)开展事件营销。公司参展首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暨国际消费品博览会,花雕产品受到关注和青睐,通过报纸、微信、自媒体等宣传报道,实现花雕产品的较好销售;女儿红公司以“建厂百年庆典”为契机,做好大型宣传推广活动,进一步提升女儿红品牌知名度;与北京卫视合作,除夕夜推出“团年饭”、“黄酒宴”;冠名“第三十五届兰亭书法节书画博览会”;赞助首届“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论坛及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全明星赛指定用酒并亮相央视直播;通过参与系列事件,进行品牌与文化的植入,提高古越龙山知名度。

(2)参展重要节会。与中国知名酒企联合,参展日本第44届国际食品与饮料展览会,先后组织参加2019春季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第100届全国糖烟酒商品交易会、泸州第十三届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三亚2019中央集团产品订货会、2019香港国际食品展等十余个大型展会,持续推动黄酒的境内外销售。

(3)举办推广活动。成功举办“国宴荣耀 古越芬芳”绍兴黄酒文化展示活动暨古越龙山·国酿1959战略新品发布会,新品于5月16日正式上市,相继开展国雅荟等活动,作为战略单品在全国市场进行运作,打造黄酒价值新标杆,取得较好效果。

(4)优化产品结构。继续聚焦大单品,淘汰和整合现有产品,对产品进行梳理和瘦身,在聚焦中央库藏金五年、(5A级)库藏十年大单品基础上,重点布局八年大单品。根据市场情况和营销战略,对产品进行全方位管理,对五年、六年产品进行适度提价,推动黄酒的价值回归。

2、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1)完善渠道布局。根据区域性销售市场情况,推出新品,进行有针对性的招商活动;举办“状元红”品牌运作推广活动,利用机制创新,激发渠道资源,孵化“状元红”品牌;与绍兴城市推介相结合,通过品鉴会等活动,推广绍兴黄酒文化;针对日本市场推出单一年份限量版产品,提升在日本市场的产品形象,取得较好效果。

(2)抓好队伍建设。扩招销售队伍,探索并制订销售人员升档定薪方案,进一步提高销售人员工作积极性,开展全员营销助力黄酒销售。

(3)强化市场监管。各销售分公司(分部)明确重点区域、重点市场,实现部分区域重点突破和精细化操作。同时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重点做好冲货问题、终端促销等方面的检查,加强网上产品的价格管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产品下架和价格维权等措施,有力地规范了黄酒市场行为。

3、有序推进企业管理工作

(1)生产管理方面。以效益优先原则组织生产,对箱酒搬运装卸等环节进行招标,生产物流成本有所下降,女儿红公司以“创新”为本,着力提升产品质量与企业效益。沈永和酒厂积极开展“永和杯”劳动竞赛和厂“质量月”活动,在质量、管理、安全等方面都得到较大提升。

(2)安全管理方面。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及消防安全责任书,做到安全生产责任全覆盖。大力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查出各类隐患和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开展安全文化建设,营造“安全管理,人人有责”的良好氛围,建立和完善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预防机制,营造全员防风险、查隐患的安全文化氛围。

(3)内部管理方面。加强财务集中管理及预算管理,通过公司ERP系统控制,增强预算的有效性与准确性,进一步推进资金风险管控工作。抓好企业人才工程,参加招才引智推介会,推出黄酒“推介+引才”模式,成效明显。

4、顺利实施技改项目

根据生产实际需要,对设备设施进行相应改造,完成物流箱酒仓库、工艺浮雕酒分公司、沈永和酒厂车间等改造工程,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保障水平。完成古越龙山酒厂二废提标、沈永和酒厂浸米池改造等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环境保障能力。完成古越龙山灌装线项目前期招标工作、玻璃瓶厂2号窑炉防漏料改造、鉴湖酒厂瓶酒车间整体搬迁等系列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促生产、保安全能力。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2019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钱肖华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19-016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8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鉴湖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鉴湖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为进一步做精做优鉴湖品牌,拟将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5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鉴湖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对鉴湖公司将进行系列改造,有利于国家级工业遗产的申报和鉴湖品牌的宣传推广。本公司同意用自有资金向鉴湖公司增资 3000 万元人民币,并授权鉴湖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鉴湖公司增资的相关后续事宜。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对深圳酒业公司清算注销的议案》

鉴于深圳市古越龙山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公司”)近几年业务增长不快,且对公司在广东的市场开拓有所制约,经与合资方深圳聚喜来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聚喜来酒业”)协商并同意,公司拟对其进行清算注销。

深圳公司成立于2001年,现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5%,深圳聚喜来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聚喜来酒业”)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5%,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批发,普通货运。截止2018年12月31日,深圳酒业公司资产总计1,144.22万元,负债合计506.39万元,净资产637.83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9.44万元,净利润-44.71万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 深圳酒业公司资产总计653.01万元, 负债合计53.16万元, 净资产599.85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1.41万元,净利润-46.01万元。

二、清算注销深圳酒业公司的必要性

鉴于深圳酒业公司近几年业务增长不快,且对公司在广东的市场开拓有所制约,经与合资方深圳聚喜来酒业协商并同意,公司拟对其进行清算注销。

三、清算深圳酒业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清算注销深圳公司将使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广东市场的开拓将择优选择经销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减少管理层级,节约管理费用。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九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编号:临2019-018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6月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19年1-6月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产品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酒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变动比例
中高档酒	67053.15	66457.23	0.90%
普通酒	26934.69	29876.23	-6.42%
合计	93987.84	96333.44	-1.31%

二、销售渠道情况:

单位:万元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变动比例
直销(含团购)	18000.86	16762.57	7.39%
批发代理	74024.49	76608.47	-3.37%
国际销售	1962.49	1762.4	5.68%
合计	93987.84	95133.44	-1.31%

三、区域情况:

单位:万元

区域情况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变动比例
上海地区	26410.56	22121.86	19.39%
浙江地区	29938.15	34228.93	-12.54%
江苏地区	8802.69	9718.34	-9.42%
其它地区	26873.96	27301.91	-1.57%
国际销售	1962.49	1762.4	5.68%
合计	93987.84	95133.44	-1.31%

注:以上数据口径为酒类业务。

四、经销商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上海地区	141.00	2.00	3.00
浙江地区	666.00	3.00	45.00
江苏地区	198.00	7.00	18.00
其它地区	874.00	10.00	21.00
国际销售	21.00	2.00	0
合计	1,900.00	24.00	87.00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九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临2019-017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对深圳酒业公司清算注销的议案》。拟清算注销下属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古越龙山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酒业公司”)。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清算注销深圳酒业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深圳酒业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酒业公司成立于2001年,现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5%,深圳聚喜来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聚喜来酒业”)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5%,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批发,普通货运。截止2018年12月31日,深圳酒业公司资产总计1,144.22万元,负债合计506.39万元,净资产637.83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9.44万元,净利润-44.71万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 深圳酒业公司资产总计653.01万元, 负债合计53.16万元, 净资产599.85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1.41万元,净利润-46.01万元。

二、清算注销深圳公司的必要性

鉴于深圳酒业公司近几年业务增长不快,且对公司在广东的市场开拓有所制约,经与合资方深圳聚喜来酒业协商并同意,公司拟对其进行清算注销。

三、清算深圳酒业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清算注销深圳公司将使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广东市场的开拓将择优选择经销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减少管理层级,节约管理费用。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九年八月六日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劲松	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独立董事李文
独立董事	李瑞峰	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独立董事张心明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哈空调	60020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铭山(代行职责)	李小雅
电话	0451-84644621	0451-84644621
办公地址	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潇湘街7号	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潇湘街7号
电子信箱	hcw@hvac.com.cn	hcw@hvac.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71,921,076.24	1,676,981,589.56	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7,277,328.12	616,504,522.53	4.9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04,506.68	-20,345,600.53	387.56
营业收入	467,066,516.54	217,147,961.52	1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23,420.89	5,678,487.15	44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266,553.89	-13,476,942.96	287.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9	0.96	增加3.9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7	0.0148	446.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7	0.0148	446.2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1,39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03	130,449,389	0	无	
薛继珍	未知	1.70	6,526,500	0	无	
夏国阳	未知	1.18	4,530,000	0	无	
张寿清	未知	1.15	4,400,000	0	无	
张鑫	未知	1.15	4,390,000	0	无	
刘刚英	未知	1.05	4,021,300	0	无	
管强	未知	0.62	2,381,292	0	无	
成都甬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甬志成长1号私募投资基金	未知	0.52	2,000,000	0	无	
张治虹	未知	0.41	1,570,000	0	无	
林恩纯	未知	0.40	1,525,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控股股东一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706.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0.49%;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5,680.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48%;实现其他业务收入26.55万元(销售材料),较上年同期下降91.63%。其中:主营业务中来自电站空冷产品的收入24,145.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58.77%;来自石化产品的收入21,433.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0.89%。实现营业利润3,227.60万元(上年同期为651.31万元),实现净利润3,091.97万元(上年同期为567.85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交货订单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及产品毛利率上升导致的主营业务毛利增加等。

报告期,公司订货合同金额37,758.35万元,同比增长23.33%,其中:石化空冷产品订货额33,305.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11%;电站空冷产品订货额4,453.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境外订货额为2,571.41万元(上年同期为8,429.6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9.50%。

3.1.1主营业务分析

3.1.1.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67,066,516.54	217,147,961.52	110.49
营业成本	349,863,565.33	178,945,970.77	95.51
销售费用	22,020,414.62	13,289,526.43	65.70
管理费用	29,475,976.44	18,990,629.56	55.21
财务费用	11,630,840.40	11,366,858.83	2.32
研发费用	14,123,191.30	6,607,217.91	11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04,506.68	-20,345,600.53	38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9,389.36	78,287,908.90	-105.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0,092.90	-180,284,062.51	97.5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交货订单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收入增长,成本同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技术服务费等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职工薪酬等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金融机构手续费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销售回款增加及返回三个月以上保证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期收到处置资产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偿还银行借款减少

3.1.1.2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3,227.60万元(上年同期为651.31万元),实现净利润3,091.97万元(上年同期为567.85万元),公司利润构成和利润来源发生了变化,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交货订单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及产品毛利率上升导致的主营业务毛利增加等。

3.1.2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3.1.2.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4,897,908.00	0.84	57,698,691.00	3.44	-74.18	原材料采购采用票据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	125,774,269.65	7.10	76,033,480.36	4.53	65.42	预付货款增加
存货	381,829,330.74	21.55	276,364,733.09	16.48	38.16	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完工未结算资产等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665,984.83	0.04	445,295.45	0.03	49.56	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0.12	-100.00	依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	0.11			100.00	依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	1,158,033.96	0.07	2,316,067.85	0.14	-50.00	出一座KARANPURA 2x600MW火力电厂凝渣项目费用减少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8.47	330,000,000.00	19.68	-54.55	短期银行借款减少
应付账款	281,484,305.96	15.89	198,719,697.50	11.85	41.65	欠材料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980,045.44	0.06	6,134,975.75	0.37	-84.03	应付未付工资等减少
应交税费	4,533,487.82	0.26	3,519,506.60	0.21	28.81	应交增值税增加
长期借款	200,238,818.18	11.30	1,040,918.18	0.06	19,136.75	长期银行借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424,948.28	0.02	200,800.00	0.01	111.63	科技专项资金增加
递延收益	3,369,092.06	0.19	6,738,184.10	0.40	-50.00	递延收益本期摊销

3.1.2.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报告期,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为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3.00亿元提供担保,公司用账面净值为35,684.33万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该资产账面净值为35,194.47万元)的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等资产,向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提供反担保抵押。

相关公告详见2019年4月9日、2019年5月16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1.3 投资状况分析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研发中心建设及厂区配套工程改造项目	178,000,000.00	100.00%		158,593,163.55	2013年未投产
合计	178,000,000.00	/		158,593,163.55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及厂区配套工程改造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完成投资额158,593,163.55元,投资完成比例89.10%,项目总体工程进度约100%。

3.1.4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公司与王岗厂区资产(含无功公司位于王岗厂区资产)受让方于2018年4月27日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并已收到全部资产转让价款。报告期,公司与王岗厂区资产(含无功公司位于王岗厂区资产)受让方产权过户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待上述产权过户完成后再行资产交接事宜。预计将于2019年完成王岗厂区资产(含无功公司位于王岗厂区资产)转让事项。

报告期,公司南湖路厂区资产受让方未履行受让人义务、未与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合同,导致哈尔滨产权交易中心至今未向公司支付南湖路厂区资产成交价款。2019年3月,公司就与南湖路厂区资产受让方合同纠纷事项,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该诉讼已获法院受理,诉讼立案编号(2019)黑民初14号。

相关公告详见2018年3月16日、2018年4月19日、2018年4月28日、2018年5月4日、2018年10月11日、2019年1月31日、2019年3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1.5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全称	公司类型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哈尔滨天功金属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设立	哈尔滨	工业制造业	1,500.00	高速路防撞护栏、彩色压型板、复合保温板、电站空冷塔制造等
哈尔滨天津设备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设立	哈尔滨	安装及制造业	1,000.00	机电安装及空调安装、维修
哈尔滨富山川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设立	哈尔滨	环保生物科技	500.00	生物技术制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保工程施工;检测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及技术出口除外);食品生产经营;销售:机械设备;日用品
上海浦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投资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00	对高新技术企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经营管理,企业管理,国内贸易等

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营业利润	本期净利润
哈尔滨天功金属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2,948.20	2,313.49		-3.64	-2.73
哈尔滨天津设备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658.70	325.82	2.40	2.91	2.18
哈尔滨富山川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	75	是	279.32	-0.68		-0.68	-0.68
上海浦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	20	否	12,802.83	12,800.72		-132.01	-132.01

3.2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期末净利润为30,919,728.44元,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盈利。

3.3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4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19-038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独立董事李瑞峰先生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心明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张劲松女士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文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

●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23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日下午15: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到会7人,独立董事李瑞峰先生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心明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张劲松女士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文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会体监事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铭山同志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提案》

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提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9 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如下:

1、新财务报表格式

公司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在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以后的财务报表时,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变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9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3)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4)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9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准则,具体如下:

(1)重新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概念和应适用其他准则的情形,明确了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3、债务重组

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准则,具体如下: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做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等。

(4)重新规定了债权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二)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监事会认为:

1、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2、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

3、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没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19-040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